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通知，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、表决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基本薪酬及绩效考核方案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